

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收到公司股东北流市鲲海信息技术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北流鲲海”）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股东北流鲲海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公司 0.00006% 股份，减持股数为 100 股。本次减持后，北流鲲海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5% 减少为 4.99994%，不再为公司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。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，未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北流鲲海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变化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
北流鲲海	8,001,600	5%	8,001,500	4.99994%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方式

股东北流鲲海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公司 0.00006% 股份，减持股数为 100 股，减持价格为 26.52 元，减持金额为 0.2652 万元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1、北流鲲海本次减持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

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北流鲲海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北流鲲海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4.99994%，不再为公司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4 日